

## TPP 各國之貨品貿易關稅減讓表基本說明

- 一、 TPP 各國大多數工業產品的關稅減讓將立即實施，少部分產品的關稅將在 TPP 締約方同意的較長期限內消除；在農產品方面，部分國家(如日本、越南等國)仍有部分產品將維持現行關稅。

整體平均而言，TPP 成員國將於協定生效後初步計算即刻廢除 87.36%產品項目之關稅(算術平均)，最終之關稅自由化比率約 99.27%(降稅期程最長為 30 年)，各國減讓情形如下：

	比例
關稅自由化比率	99.27
立即廢除關稅比率	87.36

	美國	日本	加拿大	澳洲	紐西蘭	墨西哥	智利	秘魯	新加坡	馬來西亞	越南	汶萊
降稅期程種類	37	9	9	8	5	23	22	7	1	9	40	12

### (一)美國

美國列入關稅自由化範圍之產品項目近 100%，降稅期程分為立即降稅、3 年、4 年、5 年、6 年、7 年、8 年、10 年、11 年、12 年、13 年、15 年、16 年、20 年、25 年、30 年等 37 種，其中 89.8%產品項目將於協定生效後立即降稅。

## (二)日本

日本列入關稅自由化範圍之產品項目高達 95%，係日本迄今簽署之雙邊或多邊自由貿易協定中自由化程度最高者。降稅期程分為立即降稅、3 年、6 年、8 年、11 年、13 年、16 年等 9 種，其中 83.6% 產品項目將於協定生效後立即降稅。農工產品降稅情形分述如下：

- 1、農林水產：將於協定生效後即刻廢除 51.3% 之關稅，最終之自由化程度為 81%。
- 2、工業產品：將於協定生效後即刻廢除 95.3% 之關稅，最終將 100% 開放市場。

## (三)加拿大

加拿大列入關稅自由化範圍之產品項目高達 98.86%，降稅期程分為立即降稅、4 年、5 年、6 年、7 年、11 年、12 年、關稅配額等 9 種，其中 94.9% 產品項目將於協定生效後立即降稅。

## (四)澳洲

澳洲列入關稅自由化範圍之產品項目達 99.87%，降稅期程分為立即降稅、3 年、4 年、6 年、非從價稅維持原稅率等 8 種，其中 93.04% 產品項目將於協定生效後立即降稅。

## (五)紐西蘭

紐西蘭列入關稅自由化範圍之產品項目達 99.56%，降稅期程分為立即降稅、2 年、5 年、7 年等 5 種，其中 94.61% 產品項目將於協定生效後立即降稅。

## (六)墨西哥

墨西哥列入關稅自由化範圍之產品項目約 99%，降稅期程分為立即降稅、3 年、5 年、8 年、10 年、11 年、12 年、13 年、15 年、16 年等 23 種，其中 77.43% 產品項目將於

協定生效後立即降稅。

(七)智利

智利列入關稅自由化範圍之產品項目近 100%，降稅期程分為立即降稅、4 年、8 年等 22 種，其中 93.26% 產品項目將於協定生效後立即降稅。

(八)秘魯

秘魯列入關稅自由化範圍之產品項目達 99.36%，降稅期程分為立即降稅、6 年、11 年、13 年、16 年等 7 種，其中 80.72% 產品項目將於協定生效後立即降稅。

(九)新加坡

新加坡列入關稅自由化範圍之產品項目高達 100%，所有產品項目將於協定生效後立即降稅。

(十)馬來西亞

馬來西亞列入關稅自由化範圍之產品項目達 99.9%，降稅期程分為立即降稅、3 年、6 年、8 年、11 年、13 年、16 年、關稅配額等 9 種，其中 84.71% 產品項目將於協定生效後立即降稅。

(十一)越南

越南列入關稅自由化範圍之產品項目達 99.8%，降稅期程分為立即降稅、2 年、3 年、4 年、5 年、6 年、7 年、8 年、10 年、11 年、12 年、13 年、16 年、21 年、關稅配額、維持原關稅等 40 種，其中 64.22% 產品項目將於協定生效後立即降稅。

(十二)汶萊

汶萊列入關稅自由化範圍之產品項目高達 100%，降稅期程分為立即降稅、3 年、6 年、7 年、11 年等 12 種，其中 92.03% 產品項目將於協定生效後立即降稅。

## 二、TPP 談判過程受到矚目之重要貨品降稅情形如次：

(一)有關工業產品，依各締約方關稅減讓表，列舉數項如下：

1. 汽車業：就日本而言，美國將在 25 年逐步廢除其對汽車所課徵之 2.5%進口關稅，並在第 30 年廢除對卡車所課徵之 25%進口關稅；越南除關稅配額之規定以外，將於 13 年內廢除其最高達 70%之進口關稅；馬來西亞亦將於 11 年內廢除其最高達 30%之進口關稅。
2. 成衣方面：美國最遲將於第 13 年起取消最高可達 32%之進口關稅；日本成衣項目大多立即取消關稅，並最遲於第 11 年起取消最高達 12.8%之進口關稅。
3. 醫藥品方面：美國將立即取消最高達 5%之進口關稅，日本亦將立即取消最高達 5.6%之醫藥品進口關稅。

(二)有關農產品，依各締約方關稅減讓表，列舉數項如下：

1. 稻米：除對美國與澳洲新設關稅配額以外，日本對稻米進口維持每公斤 341 日圓之關稅。
2. 就牛肉而言，日本將立即調降牛肉進口關稅，自 38.5%降至 27.5%，並於第 16 年調降至 9%；美國亦對日本牛肉設置關稅配額，並至第 15 年起取消關稅。
3. 乳製品：美國主要以關稅配額方式開放澳洲、加拿大、紐西蘭和祕魯之乳製品進口，其餘項目最遲於

第 20 年降至零關稅；日本亦以關稅配額的方式開放乳製品進口，除若干項目僅降稅之一定水準外，其餘最遲於第 16 年降至零關稅。

4. 糖類產品：日本主要以關稅配額方式開放糖類產品進口，其餘產品除部分項目調降關稅，少數項目最遲於第 11 年降至零關稅；美國亦以關稅配額方式開放糖類產品進口，例如美國將對澳洲提供每年 65,000 公噸配額，其餘產品除部分適用其他自由貿易協定外，最遲於第 10 年起降至零關稅。